116學年度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

障礙別	學制別	類組別	大專校院	系科代碼	系科名稱	招生名額	備註
自閉症	大學組	第一類組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	4110134	英語學系	1	*國文、英文、總成績須達本類組均標。 1.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始得畢業。 2.本系提供多元化的模組課程(實用英外語專業組、文學專業組、英語教學專業組)，以及跨領域學分學程，培育國際專業人才和優秀的英語教師。 3.本系學生畢業前須通過等同CEFR B2(含聽說讀寫)之英語能力檢定為畢業門檻。 4.本系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各類師資培育課程須經甄選通過。 5.本系學生須通過本校規定之華語文能力畢業標準方得畢業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以符標準。
自閉症	大學組	第一類組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	4110138	音樂學系	1	*須通過西樂類術科考試。 *國文、英文須達本類組均標。 1.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始得畢業。 2.本系入學後主修限定類別：應用音樂創作、鋼琴、聲樂、弦樂(限提琴類)、銅管樂(限法國號、小號、長號、低音號、上低音號)、木管樂(限長笛、雙簧管、單簧管、薩克斯管、低音管、木笛)、擊樂、理論作曲。 3.本學系課程設計是以培養專業演奏、創作人才以及音樂教育師資為主，課程學習著重於各類型獨/合奏(室內樂、樂團)及音樂教學等能力訓練，有大量讀譜、獨/合奏(唱)、室內樂等課程，需具良好之視覺、聽覺與基本團隊合作與人際互動溝通協調等能力。 4.本系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各類科師資培育課程須經甄選通過。 5.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能力畢業標準方得畢業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以符標準。
學習障礙	大學組	第一類組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	5110138	特殊教育學系	1	*國文、英文、總成績須達本類組均標。 1.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始得畢業。 2.本系為全師培學系，但經本入學管道錄取者為外加名額，須經教育部核准後，方能取得師資生資格。學生修習或採認各類科師資培育課程及教師資格之取得，悉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 3.本系師資生可取得國小資優、國小身障及學前特教三張教師證。 4.本系可申請加註情緒與行為需求、認知與學習需求與輔助科技三種次專長。 5.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能力畢業標準方得畢業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以符標準。
肢體障礙	大學組	第一類組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	6110132	體育學系	1	*國文、數學B須達本類組均標。 1.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始得畢業。 2.本系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各類科師資培育課程須經甄選通過。 3.本系每年皆有辦理多項運動活動，各年級同學需參與。本系設有一定程度劇烈體能活動之必修課程。 4.本學系學生未來出路：國小教師、運動指導人才(適應體育/幼兒體能等)、健身運動教練、體育行政管理人才、體育學術研究人才。 5.有關本系特色及課程規劃等訊息，請參閱系網站https://pe.ntcu.edu.tw 6.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能力畢業標準方得畢業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以符標準。

116學年度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

障礙別	學制別	類組別	大專校院	系科代碼	系科名稱	招生名額	備註
肢體障礙	大學組	第一類組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	6110134	臺灣語文學系	1	*國文、歷史、地理須達本類組均標。 1.本校學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52條規定始得畢業。 2.本系課程以台語為主要教學語言,考生應具備台語基本聽、說能力。部分課程需實地踏查及手部操作，學生須具備獨立操作能力及個人安全維護能力。 3.本系為師培與非師培並行學系，學生欲修習各類科師資培育課程須經甄選通過。 4.本校學生須通過各學系規定之語文能力畢業標準方得畢業；如未通過者，可依補救措施，提升其能力以符標準。